

确保公平正义 维护法律尊严

张市中院出台防干扰办案十五条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米继先 袁慧）让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这是法官毕生追求的“法官梦”。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铭记这一神圣职责，不懈努力，孜孜求索，在深刻理解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过程中，推出关于防止法院工作人员干扰办案工作的15条规定。（本报12月26日已作简要报道，今在专刊进行详细解读。）

公正，是法治的生命线。为了确保法律在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运行程序中规范实施、公正裁决，今年以来，张家口市中院不折不扣落实最高法院和省高院一系列安排和部署，全力打造“审判流程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全面落实立案、审判、执行、审判监督等各个环节公开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法院机关内部各层级管理权限，全面推开了审判长、主审法官“谁办案、谁负责”的终身责任制，针对各审判执行岗位权力运行的规律和特点，综合运用信息公开、办案流程控制、案件质量考评、执法过错追究，乃至建立网上举报中心对审判活动实施全方位、全过程监督。十八届四中全会召开后，该院党组反复学习会

议精神，深刻领会《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特别对《决定》中提出的“司法机关内部人员不得违反规定干预其他人员正在办理的案件，建立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主审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制，落实谁办案谁负责，”以及“严禁司法人员私下接触当事人及律师、为律师介绍代理和辩护业务等违法违纪行为，坚决惩治司法掇客行为，防止利益输送”等，有了更透彻的认识。他们结合司法过程中面临的具体问题，深刻领会其精神实质，强烈感到，实现案件的公平公正裁决，确实是一件宏大的系统性工程。由于长期以来社会不正风气的侵扰，司法环境尚未完全净化，而基层管理的责任不明又对落实主审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制产生影响等等，使得司法审判权、执行权尚未固化在制度的笼子里。该院党组通过周密调研、比照、吸纳、梳理，郑重推出《防止法院内部人员干扰办案15条规定》。

15条规定严格要求内部工作人员，尤其是法院领导干部，要各司其职，禁止插手不分管部门的案件和事务。各部门负责人不得过问本

部门以外的案件；严禁办案法官、书记员向除院长、主管副院长、部门负责人以外的其他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泄露案件情况。

对地方领导、法院领导和上级法院工作人员提出指导性意见的批示、函文、记录等文字资料存入案卷列卷备查，并在审判组织评议和讨论案件时做出说明，对职务外过问案件以及转递涉案材料等情况，要填写《过问案件全程留痕登记表》，进行登记，由案件主办人负责。

法院纪检监察、政治部、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等非业务部门因工作需要了解有关案件审理、执行情况的，应通过业务留痕主要负责人员进行，并出具相应手续，讲明理由。非正当理由，各业务部门主要负责人员有权拒绝介绍案件情况。

15条规定突出强调法院领导干部要带头坚持原则，抵制各种形式的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坚决排除权力、金钱、人情、关系等一切法外因素干扰，确保法官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执行权，坚决维护法律的尊严和权威。

15条规定还限定了法院工作人员的下列行为：给当事人介绍律师、代理人；充当掇客、介绍案件承办

人；案件当事人及代理人向案件承办人传递信息、办理请托事项。

15条规定以红头文件形式下达到机关各部门和基层院。院党组及时召开由基层院、院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及主审法官参加的扩大会议，逐条逐项进行解读，并提出限时落实和配套惩处方案，此外，还由纪检、监察部门介绍了《过问案件全程留痕登记表》填写和存档方法。

其间，记者特意采访了张家口市中院院长刘福明。他说，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博大精深。作为依法治国的先导队伍，司法工作者唯殚精竭虑，孜孜求索，领会深邃，将具体措施一一落到实处。规范办案落实一分，防腐反腐能力增进一分，公平公正、依法治国的法官梦就会接近一分。

据悉，15条规定正式下发以来，两级法院办案质量有提升，法院工作人员干扰办案现象明显减少。11月至12月间，由法院纪检、监察、政治部组织的司法巡查工作经过详实巡查后，对个别法院尚存在的为当事人办理请托事项、充当掇客、介绍案件承办人以及接受当事人宴请的十起违法违纪行为为分别给予了党内警告和行政记过处理。

张市公安机关

开展警示教育活动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田春雷）为深入贯彻省公安厅关于集中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精神，张家口市公安局自2014年12月15日至2015年2月15日，在全市公安机关开展了为期两个月的集中警示教育

活动。活动以确保实现“思想受到根本触动、突出问题有效遏制、机制制度健全完善、队伍风气明显好转”为目标，以身边案、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以系统案、系统事警示广大民警，以全国查处的针对性强的反面典型告诫广大民警，通过鲜活的案例、生动的剖析，

做到警钟长鸣，防微杜渐；围绕窗口服务、户政管理、交通管理、枪支管理、公车管理、“三公”经费管理、重大案（事）件报告等关键环节，开展集中分析摸排，消除隐患苗头；按照“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原则，分级进行廉政教育谈话，指出问题，当面告诫，提出要求；针对“双节”期间容易发生的“车、枪、酒、赌”等问题，紧紧围绕中央“八项规定”和公安部“三项纪律”等铁规禁令的执行落实，加大明察暗访的工作力度，形成严查严处的氛围，保证元旦、春节期间不出现问题。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田春雷）“缓解压力的方法有少、平、忍、让、静、关爱、阅读、放松、调整、珍惜等，让我们一起来体验一下吧……”这是日前在张家口市看守所会议室内心心理咨询师为看守所民警缓解情绪和压力时说的

话。为进一步加强公安民警心理健康保

来。结合讲座，邵艳敏与民警进行了“过桥试验”等检验快速反应和配合能力的互动游戏。在阵阵欢快的笑声中，民警的身心得到了有效放松。另一位三级心理咨询师、教育培训处郭一鸣先后指导看守所民警进行心理状态反馈游戏，又给民警们带来放松体验。看守所的民警们很快就进入放松的休息状态。

张市公安局

加强民警心理健康保护工作

护工作，张家口市公安局政治部教育培训处组成心理健康服务小分队赴看守所，为那里的民警开展心理健康服务和思想状况调查活动。

“心理压力的主要表现、心态的巨大力量、缓解压力的方法，如何避开负面情绪，保持良好的心态……”通过现场演示和互动，一项项心理健康知识在三级心理咨询师邵艳敏的讲解下生动具体起

张市综治委护路办

举行爱路护路宣传月活动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刘树林）为确保“春运”、“双节”及全省“两会”期间铁路运输安全，日前，张家口市综治委护路办与北京铁路局张家口车务段在火车站广场举行了贯彻落实《河北省铁路安全管理规定》暨爱路护路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

张家口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宋和就贯彻落实好《河北省铁路安全管理规定》和开展好爱路护路宣传教育活动发表讲话，市委政法委副书记李森茂主持仪式，北京铁路局环办副主任盛立江及铁路沿线各县（区）护路办主任等部门领导和中小学生参加活动。

活动中，学生代表发出做一位爱路护路好公民的倡议书，与会领

导及社会各界代表参观了爱路护路展板，观看了路地公安开展的反恐防暴演练。8000多名市民、乘客观看了宣传展板和爱路护路宣传文艺小节目。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李青春，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市综治委铁路护路联防领导小组组长王玉洁深入活动现场，向在场的工作人员表达亲切问候，现场听取了市护路办关于举办此次活动的简要介绍，观看了反恐防暴演练；同时要求，要通过爱路护路宣传教育，使《河北省铁路安全管理规定》、铁路法等法律法规深入人心，以此带动和促进全社会爱路护路宣传的深入开展，特别是要做好“春运”、“双节”及省、市“两会”期间的铁路



护路联防工作，为建设平安张家口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据悉，此次活动共有10余个单位参与，出动宣传车20台次，制作宣传展板20多块，发放《河北省铁路安全管理规定》宣传手册及《铁路法》、《治安管理处罚法》摘要等法律法规宣传资料60000余份，宣传教育群众10000多次。

通过开展此次爱路护路宣传活动和电视、报刊对宣传活动的专题宣传报道，扩大了爱路护路宣传的辐射面，使各级各部门领导进一步

认识到了铁路护路宣传工作的重要性，使群众更加了解、理解了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特别是路地公安开展的反恐防暴演练，提高了群众参与爱路护路的积极性，为确保铁路运输安全畅通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图①为护路宣传员向群众和过往乘客发放爱路护路宣传资料。

刘树林 摄
图②为张家口市公安局特警支队民警与武警在火车站周边巡逻。

张市检察院

全面建设门户网站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张弘 冯伟）今年以来，张家口市人民检察院积极开展内、外网门户网站建设，大力推进信息化办公进程，为推动检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提供了技术支持。

内网网站涉及全院各部门工作，发挥着上传下达的重要作用。该院技术处针对时间紧、任务重的实际情况，制订了内网网站改造的“两步制”原则，即先改造市检察院内网网站，再对18个县、区网站进行改造。在该院的网站改造中，首先制订了各部门栏目调研表，结合各部门的意见和建议，最终完成了内网网站的改造建设。该院还充分听取县、区检察院的意见，历经3次改版，最终使18个县、区检察院的网站也正式投入使用。

网站改版后，页面设置各具特色，功能上更加满足实际需求，网站应用

更加畅通无阻。同时，该院还组织各部门内勤和县、区检察院网站管理员进行信息发布的培训。以上一系列举措，大大提升了无纸化办公水平。

在全面建设内网网站的同时，该院检务公开办公室、技术处人员多次前往正义网编辑部，就全市检察系统互联网门户网站建设方案进行探讨、协商。经过一个多月紧锣密鼓的准备，全市检察系统门户网站全线开通。网站按照检务公开要求设立了相关栏目，同时搭载微博、微信平台，使网站在发挥检务公开作用的基础上更加快捷、更加高效、更加便民。为推动门户网站的应用，该院检务公开办公室、技术处联合组织召开新媒体技术培训会，邀请正义网网络开发部工作人员对该院各部门内勤人员和各县、区检察院负责检务公开的技术人员进行相关专业知识的培训。

举办“十佳公诉人”竞赛

本报讯（付民 姚辉）为深入贯彻素质兴检，切实提升检察干警的专业素质，日前，张家口市人民检察院举办了全市“十佳公诉人”选拔竞赛活动。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周庆平莅临竞赛现场指导。

此次竞赛共设置公诉业务笔试、现场答辩、论辩赛三个竞赛项目。两级检察院的32名公诉干警参加竞赛。该院邀请市中院刑一庭、刑二庭领导，市委党校老师等相关部门负责人担任不同竞赛项目的评委。竞赛期间，干警们对100多页的卷宗进行了审

查，制作了审查报告和起诉书，撰写了高质量的公诉意见书，并举行了现场答辩和论辩。经过3天的激烈角逐，最终有10位干警被评为“十佳公诉人”，10位干警被评为“优秀公诉人”，4位干警分别获得最佳起诉书、最佳审查报告、最佳公诉意见书制作奖和最佳辩手奖。

此次公诉竞赛激发了全体公诉干警学业务、钻业务的自觉性，在机关内部营造出勤奋学习、自我提升、比追赶超的良好氛围，为加强执法能力建设、提升干警的实战能力起到了促进作用。

开展业务实训
强化“素质兴检”

本报讯（董春海 赵晓建）为全面贯彻“素质兴检”部署，张家口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年度实训工作计划，11月以来，先后组织全市民行、侦监、渎检、监所部门干警赴最高人民检察院业务实训基地开展对口业务实训，取得了良好效果。

实训中，该院注重对培训工作的总体设计，把解决业务工作难题、提升干警实战能力、促进执法理念和方式转变作为实训的总目标，提前与实训基地沟通说明需求，精心筛选骨干参加实训，充分交流总结收获体会，并通过对骨干的培养，以点带面地促进了各业务口整体执法能力的提升。各实训基地还精选案例，指导参训干警按照各业务流

程开展实战式监督、侦查，并对监督、侦查中暴露出的突出问题，逐一分析、准确点评并提出执法办案思路和方法，使参训干警既看到自身的短板，又找到了弥补提高的路径，从而激发了他们参与实训的热情。在实训中，干警们全程投入，忘我学习，把每个案例作为实战认真对待，把检察业务专家的每一次讲评作为难得的提高机会，虚心接受指正，自觉吸收、消化新思想、新理念，主动查找自身执法办案存在的问题和局限，剖析原因，思考改进措施，使自身业务能力有了极大提高，实训工作实现了开眼界、拓思路、学业务、修技巧、强实战的目标。



张家口新闻专刊联系方式
编辑部：0313—2055964
梁 燕：18903230788
E-mail：hbfzbzjk@163.com
地址：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张家口市人民检察院

本版责编：盖媛媛 微机：尹元强